

# 中山市东区街道桃苑片区（1406 单元）04

##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一般修改编制服务（2）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中山市东区街道桃苑片区（1406 单元）04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一般修改编制服务（2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（采购人）名称：中山市东区街道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地址：广东省中山市中山五路 63 号东区街道办事处 联系电话：0760-89888969 联系人：黄小姐
3	中介服务名称	城乡规划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需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 桃苑片区(1406 单元)北至孙文东路，南至中山五路，东至长江路，西至起湾道，单元总面积为 139.45 公顷，共划分为 4 个街区。本次拟调整地块位于

04 街区，规划范围北起齐乐路，南临中山五路，西临东文路，北至长江北路，总面积约 31 公顷。

调整内容：本次拟对规划范围内新型产业用地及规划道路线型（调整点 1）、04 街区范围内商务用地功能（调整点 2）进行调整，调整后指标需满足 2023 版中山市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与准则。其中调整点 1 此前已有资料基础（符合及满足专家论证基础），本次需融入调整点 2 进行重新编制方案，并重新开展各项报审流程。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（1）项目背景及概况；（2）规划依据及原则；（3）相关规划衔接；（4）调整目的及内容；（5）调整后方案描述（包含相关道路及市政内容）；（6）调整后影响分析；（7）结论；（8）图集。

## 2. 中选单位要求：

（1）本次服务内容应满足以下文件要求：

- ① 上层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法定规划、相关专项规划和专题研究；
- ② 国家、省、市政府相关政策文件；
- ③ 国家规范和本市技术标准。

（2）服务完成后提供 1 套完整电子归档资料（Word、Excel、PDF、CAD、GIS 文件等）及不少于 2 套纸质版归档资料。

		(3) 中选单位在服务期间应保证固定的项目负责人，负责日常业务联系、技术对接、决策等事务。不可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：中介超市中选通知书出具后，5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、人员组织安排等工作。 2.提供服务的地点、方式：中选单位在中山办公，办公设备、耗材、交通、工作餐等支出由中选单位自行承担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最高限价 14 万元，最低限价 13 万元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 年，自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验收标准：成果方案通过中山市政府批复。 2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若成果报告不满足审查要求，中选单位应在 5 天内（包括 5 天）完成修改或作出说明。若整改需 5 天以上，则需与采购人另行商讨决定。若逾期仍未做出整改，从而影响项目进度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，则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服务合同约定或实际情况进行处罚。逾期扣罚总费用 1%/工作日，最高扣罚总额不超过 2 万元。



10	结算方式	<p>1. 本项目分三次付款，具体如下：</p> <p>(1)乙方配合完成专家评审会审议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 30%费用；</p> <p>(2)乙方配合完成公示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 30%费用；</p> <p>(3)乙方完成设计任务，设计成果获市政府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余下 40%费用；乙方在收取甲方款项前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正式发票，双方可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，乙方收入的相关税费由乙方负担。</p> <p>2.鉴于本项目为财政直接支付性质，中选单位在验收合格后协助采购人完成请款程序，包括提供发票及相应的支付凭证资料，付款时间以财政下拨资金为准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采购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服务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 <p>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，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还应当履行义务。</p>
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因市文件或政策因素、不可抗力因素等情况,服务项目须停止(终结、废置、变动等),双方须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。若因非服务单位的原因影响服务项目进度的,按项目实际进度支付费用;若因服务单位的原因影响服务项目进度的,按双方签订合同的违约条款实施。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合同和补充协议为准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本次服务的所有需求资料、过程资料、成果资料均属于采购人。中选单位应对所有资料进行保密,不可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。若发现中选单位未经过采购人允许,将成果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,则采购人可追究中选单位相关法律责任。</p> <p>2.要求报名时提供:(1)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。(2)负责本项目服务主要人员职称人员证书及社保证明。(3)提供相关业务的</p>



		<p>业绩（业绩必须是服务单位承接的项目，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。）（4）工作方案。</p> <p>3. 报名时需提供中山市东区街道桃苑片区（1406单元）04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一般修改编制服务（2）响应方案文件，文件格式详见附件。（响应方案文件要求每页加盖服务单位公章）。</p>
--	--	--

以下